

福建省水利厅

闽水函〔2025〕335号

答复类别：A类

关于省十四届人大三次会议 第1191号建议的答复

傅冰洁代表：

《关于加快推进闽西南水资源配置工程建设的建议》（第1191号）收悉。现答复如下：

去年以来，我厅继续按照“统筹规划，急需先干”的原则，采取“两步走”的办法，全力推进闽西南水资源配置工程规划建设。一是工程整体中央立项。我厅主要领导多次带队赴水利部、国家发改委等国家有关部委，协调解决项目前期推进过程中的困难和问题。同时，还充分利用全国政协来闽调研水网建设的机会，参与撰写今年全国两会提案，提请国家有关部委对闽西南水资源配置工程给予积极支持。目前，工程可研在编；可研重要前置——韩江流域水资源配置补充论证报告已通过珠江委审查并上报水利部，闽粤两省就韩江流域水量分配达成共识；工程总体布局和规模论证专题已经水利部水规总院技术咨询。二是先行工程加快建设。为解决区域迫切的工农业用水需求，先行开工建设漳州

输水线路即九龙江南引工程，以及北溪水闸改建、西溪水闸除险加固工程，已到位各类中央资金 6.56 亿元。同时，积极推进罗溪水库省内立项，目前可研报告技术方案已完成修编，待移民安置专题完成后即可汇总形成送审稿。

下一步，我们待 5 月获得水规总院对工程总体布局和规模论证专题报告的技术咨询意见后，即提请省政府发布“停建通告”，进一步加快征地移民调查工作，年底前将可研报告上报水利部审查。近期重点做好以下几项工作：**一是**以“闽西南水资源配置工程总指挥办公室”（以下简称“总指办”）名义下发通知，要求工程涉及的厦门、漳州、泉州、龙岩 4 个设区市 14 个县（市、区）人民政府组建工作专班，全力配合项目业主和设计单位，提前开展征地移民安置规划设计先行工作。**二是**由“总指办”代拟提请省政府发布“停建通告”的文件，待水规总院咨询意见出具后，即由 4 个设区市政府会签并联合上报省政府予以发布。**三是**与省生态环境厅一同赴生态环境部，协调解决制约项目前期的工程规划环评依据不够充分问题。**四是**加快推进罗溪水库可研和相关前置专题报告编制进度，推动工程尽快完成省内立项，为及时承接中央资金创造条件。**五是**继续加强与水利部、国家发改委、财政部等国家有关部委的汇报对接，积极争取其在安排中央预算内投资和国债资金时，对在建的九龙江南引工程，以及北溪水闸改建、西溪水闸除险加固工程给予更多支持，推动项目早日建成、发挥效益。

领导署名：叶 敏

联 系 人：欧阳钦从

联系电话：13860690568

福建省水利厅

2025 年 4 月 18 日

（此件主动公开）

抄送：省人大常委会代表工作委员会、省人大常委会农业与农村工
作委员会；
厦门市人大常委会；
省政府办公厅。

